

# 104 年中高齡（45~64 歲）人力資源統計

## 一、勞動力狀況

### （一）勞動力

104 年中高齡勞動力為 424 萬 6 千人，較 103 年增加 7 萬 6 千人或 1.83%。依性別分，男性為 253 萬 6 千人，較 103 年增加 4 萬 1 千人或 1.65%；女性為 171 萬人，較 103 年增加 3 萬 5 千人或 2.09%。隨著醫療技術進步、國人平均壽命延長以及戰後嬰兒潮世代的自然成長，使得中高齡勞動力逐年增加，近 10 年增加 115 萬 5 千人或 37.37%，其中男性與女性分別增加 54 萬 5 千人、61 萬人，且女性增幅為 55.47%，高於男性之 27.36%。

表 1、中高齡人力資源狀況

單位：千人、%

年別	民間人口	勞動力					非勞動力
		合計	男	女	就業者	失業者	
94	5,132	3,091	1,991	1,100	3,005	86	2,040
100	6,352	3,834	2,366	1,468	3,732	101	2,518
101	6,523	3,945	2,423	1,523	3,854	91	2,578
102	6,660	4,045	2,452	1,593	3,954	91	2,615
103	6,764	4,170	2,495	1,675	4,083	87	2,594
104	6,861	4,246	2,536	1,710	4,162	84	2,615
104 年較 103 年 增減%	1.43	1.83	1.65	2.09	1.93	-2.99	0.79
104 年較 94 年 增減%	33.70	37.37	27.36	55.47	38.50	-2.18	28.1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二）勞動力參與率

104 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以下簡稱勞參率)為 61.89%，較 103 年增加 0.24 個百分點，與 10 年前比較則增加 1.65 個百分點，以下分別按性別、年齡、教育程度摘述其變動狀況，並與主要國家比較：

表 2、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單位：%、百分點

年別	總計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男	女	45~49 歲	50~54 歲	55~59 歲	60~64 歲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94	60.24	78.12	42.59	75.28	64.51	48.76	32.49	53.53	67.60	71.31
100	60.36	75.54	45.59	77.84	67.14	51.66	32.01	53.34	65.00	67.31
101	60.48	75.39	46.01	78.70	67.73	52.52	32.56	54.24	64.60	65.76
102	60.73	74.82	47.08	79.56	68.27	53.21	33.42	55.06	64.03	65.29
103	61.65	75.06	48.69	80.21	69.63	54.41	35.61	55.08	64.52	67.09
104	61.89	75.32	48.96	80.92	70.34	55.08	35.77	55.66	64.20	66.75
104 年較 103 年 增減百分點	0.24	0.25	0.26	0.72	0.71	0.67	0.16	0.58	-0.32	-0.34
104 年較 94 年 增減百分點	1.65	-2.81	6.36	5.64	5.83	6.32	3.27	2.12	-3.39	-4.5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1、性別

104年男、女性勞參率分別為75.32%、48.96%，相差26.36個百分點，兩性差距較94年之35.53個百分點明顯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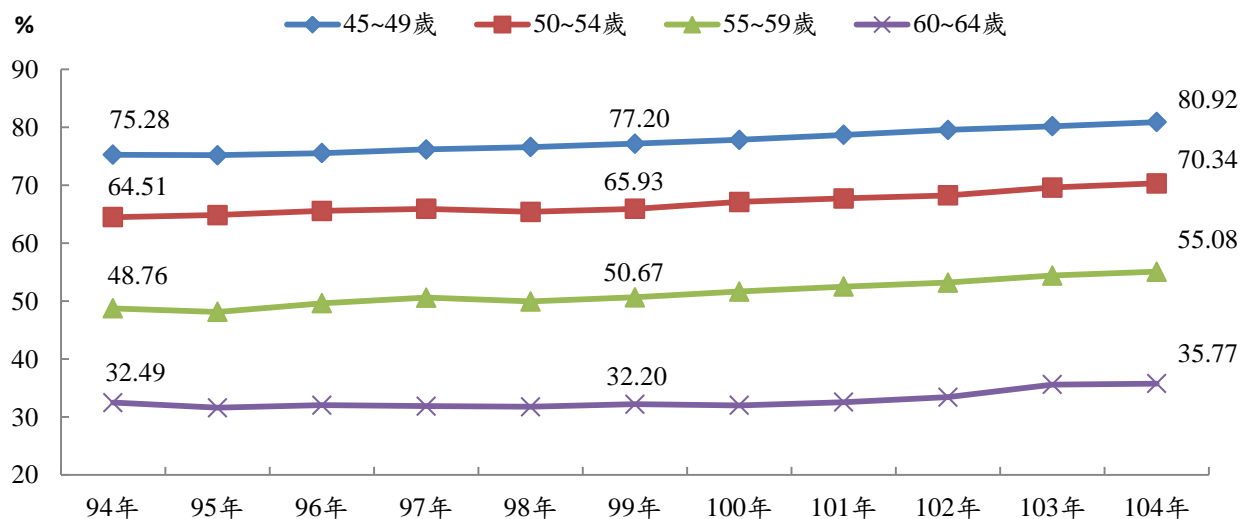
近10年來由於女性教育程度和就業意願均提高，勞參率由94年42.59%上升6.36個百分點；同期間男性則降低2.81個百分點，兩性勞參率呈反向變動趨勢。

## 2、年齡別

中高齡勞參率隨著年齡層之增加而遞減，104年45~49歲者為80.92%、50~54歲70.34%、55~59歲55.08%，60~64歲降至35.77%。

近10年來中高齡各年齡組勞參率均逐年成長，其中60~64歲者增加3.27個百分點，其他年齡組則上升約6個百分點。

圖1、近10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 - 按年齡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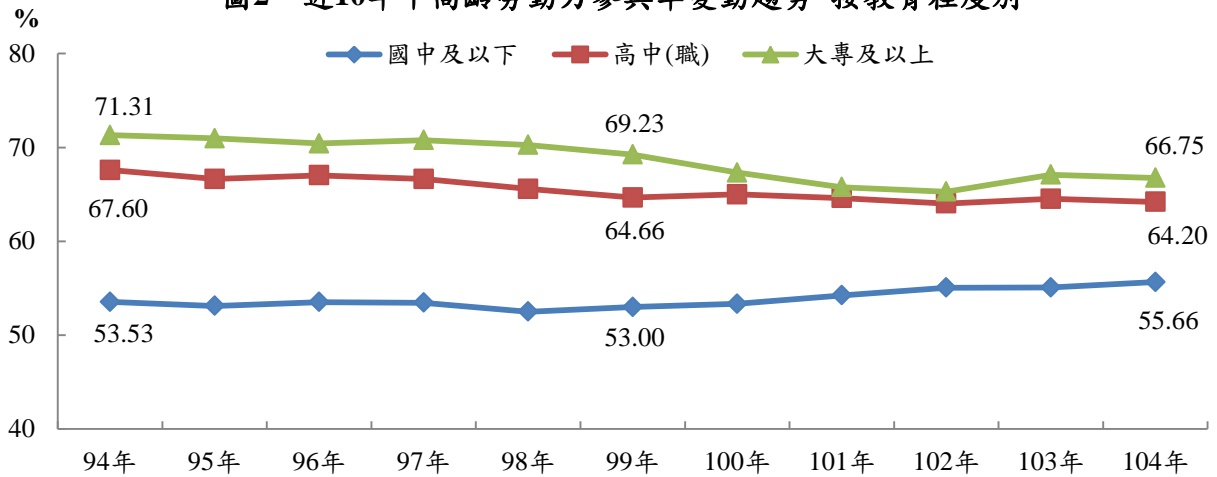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3、教育程度別

104年中高齡勞參率隨著教育程度提升而增加，國中及以下、高中(職)、大專及以上分別為55.66%、64.20%、66.75%；與103年相較，國中及以下者增加0.58個百分點，高中(職)、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則分別降低0.32、0.34個百分點。

近10年來的中高齡勞參率以大專及以上者減少4.56個百分點降幅較大，高中(職)減少3.39個百分點次之，國中及以下教育程度者則由94年之53.53%增加2.12個百分點至104年之55.66%。

圖2、近10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按教育程度別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4、與主要國家比較

104年我國中高齡各年齡層勞參率均低於韓、日、美等國，年齡愈高愈明顯，差距也愈大，我國55~59歲與60~64歲之勞參率分別為55.1%、35.8%，而韓、日、美等國則分別在7成與5成5以上。

表3、世界各主要國家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年齡別	中華民國 104 年			
	中華民國	韓國	日本	美國
45~49 歲	80.9	82.1	86.7	81.0
50~54 歲	70.3	79.4	85.6	78.1
55~59 歲	55.1	72.6	81.1	71.5
60~64 歲	35.8	61.1	64.3	55.4

## 二、就業狀況

### (一)就業人數

104年中高齡就業人數為416萬2千人，較103年增加7萬9千人或1.93%；與10年前比較則增加115萬7千人或38.5%。

表4、中高齡就業人數

年別	總計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男	女	45~49 歲	50~54 歲	55~59 歲	60~64 歲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94	3,005	1,929	1,076	1,300	980	472	252	1,525	815	665
100	3,732	2,291	1,442	1,425	1,162	799	347	1,472	1,207	1,054
101	3,854	2,355	1,499	1,434	1,197	829	394	1,470	1,267	1,117
102	3,954	2,386	1,568	1,430	1,230	855	438	1,450	1,326	1,179
103	4,083	2,430	1,653	1,431	1,262	898	493	1,389	1,409	1,285
104	4,162	2,477	1,685	1,436	1,278	925	523	1,345	1,457	1,359
104年較103年 增減%	1.93	1.92	1.95	0.36	1.34	3.02	6.05	-3.14	3.41	5.81
104年較94年 增減%	38.50	28.43	56.55	10.50	30.39	95.73	107.05	-11.76	78.79	104.3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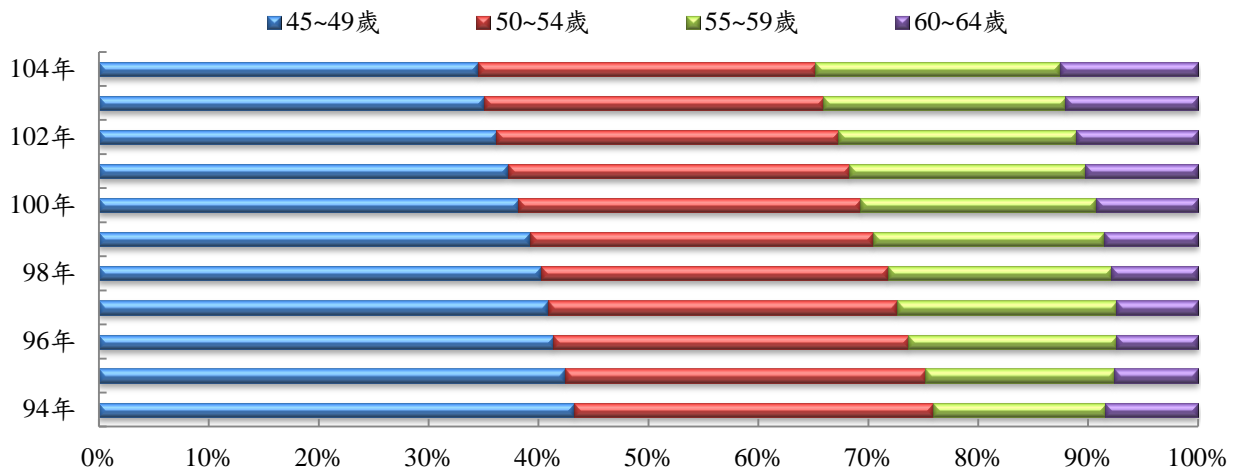
## 1.性別

104年中高齡男性就業者有247萬7千人，占59.52%；女性168萬5千人，占40.48%。10年來男性增加54萬8千人或28.43%，女性增加60萬9千人或56.55%，女性增加人數與增幅皆大於男性。

## 2.年齡別

戰後嬰兒潮出生人口已邁入半百，中高齡就業者中50歲以上所占比率逐年增加，尤以55~59歲者增加最多，由94年之15.72%升至104年之22.22%，增加6.5個百分點。

圖3、中高齡就業者之年齡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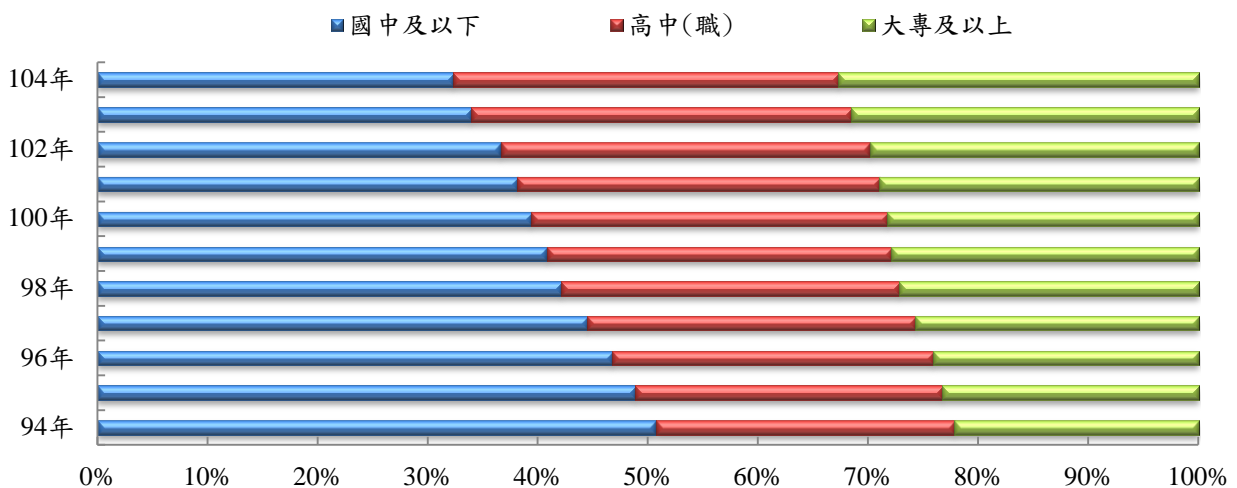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3.教育程度別

104年中高齡就業者之教育程度以高中(職)145萬7千人最多，占35.02%；其次依序為大專及以上135萬9千人、占32.66%，國中及以下134萬5千人、占32.33%。與94年相較，國中及以下所占比率減少18.41個百分點，大專及以上、高中(職)則分別增加10.53、7.89個百分點。

圖4、中高齡就業者之教育結構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4.行業別

就三級產業別觀察，104年中高齡就業者以服務業部門241萬6千人最多，占58.05%；其次為工業部門142萬9千人、占34.33%，農業部門31萬7千人、占7.62%。與103年相比，各行業就業人數除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減少3.10%、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減少0.20%外，其他行業均有成長，增幅以不動產業19.28%最多，其次為金融及保險業7.11%、電力及燃氣供應業5.34%、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5.28%。

表5、中高齡就業者之行業結構

單位：千人、%

行 業 別	103 年		104 年		較上年增減%
		百分比		百分比	
<b>總計</b>	<b>4,083</b>	<b>100.00</b>	<b>4,162</b>	<b>100.00</b>	<b>1.93</b>
<b>農、林、漁、牧業</b>	<b>314</b>	<b>7.70</b>	<b>317</b>	<b>7.62</b>	<b>0.98</b>
<b>工業</b>	<b>1,398</b>	<b>34.25</b>	<b>1,429</b>	<b>34.33</b>	<b>2.17</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	0.05	2	0.05	1.24
製造業	930	22.78	952	22.88	2.39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8	0.44	19	0.46	5.34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42	1.03	41	0.98	-3.10
營造業	406	9.95	415	9.96	2.08
<b>服務業</b>	<b>2,370</b>	<b>58.05</b>	<b>2,416</b>	<b>58.05</b>	<b>1.92</b>
批發及零售業	670	16.42	675	16.23	0.75
運輸及倉儲業	196	4.79	200	4.80	2.13
住宿及餐飲業	274	6.71	276	6.63	0.63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58	1.43	60	1.44	2.78
金融及保險業	142	3.47	152	3.65	7.11
不動產業	32	0.79	38	0.92	19.28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05	2.56	110	2.64	5.28
支援服務業	136	3.32	137	3.28	0.67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174	4.25	175	4.21	0.92
教育服務業	228	5.58	230	5.53	1.02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16	2.85	116	2.79	-0.20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33	0.81	34	0.82	2.37
其他服務業	207	5.08	213	5.12	2.8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說明：各行業依據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9次修訂)編製，以下各表同。

#### 5.職業別

104年中高齡就業者之職業以生產操作及勞力工占34.87%最高，其次為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占19.12%，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占16.83%居第三。男性職業以生產操作及勞力工為主，占43.09%；女性則以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生產操作及勞力工為主，分占24.40%、22.79%。

表 6、中高齡就業者之職業結構 - 按性別、年齡別、從業身分別

中華民國 104 年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民意代表、 主管及經理 人員	專業 人員	技術員及 助理專業 人員	事務支 援人員	服務及 銷售工 作人員	農林漁 牧業生 產人員	生產 操作及 勞力工
總計	100.00	5.94	8.06	16.83	8.28	19.12	6.89	34.87
性別								
男	100.00	7.62	6.69	15.35	3.27	15.53	8.45	43.09
女	100.00	3.47	10.08	19.01	15.64	24.40	4.61	22.79
年齡別								
45~49 歲	100.00	5.43	10.63	19.28	9.93	18.47	3.85	32.41
50~54 歲	100.00	5.80	7.91	17.05	8.55	18.80	5.67	36.22
55~59 歲	100.00	6.50	6.00	15.25	6.94	19.54	8.47	37.31
60~64 歲	100.00	6.69	5.05	12.35	5.43	20.96	15.49	34.02
從業身分別								
雇主	100.00	24.66	7.18	22.94	1.64	20.22	1.66	21.71
自營作業者	100.00	0.04	3.29	5.60	0.55	37.76	25.38	27.38
受僱者	100.00	6.25	10.15	20.49	10.54	11.43	0.75	40.39
無酬家屬工作者	100.00	0.01	1.33	5.13	14.77	43.41	22.11	1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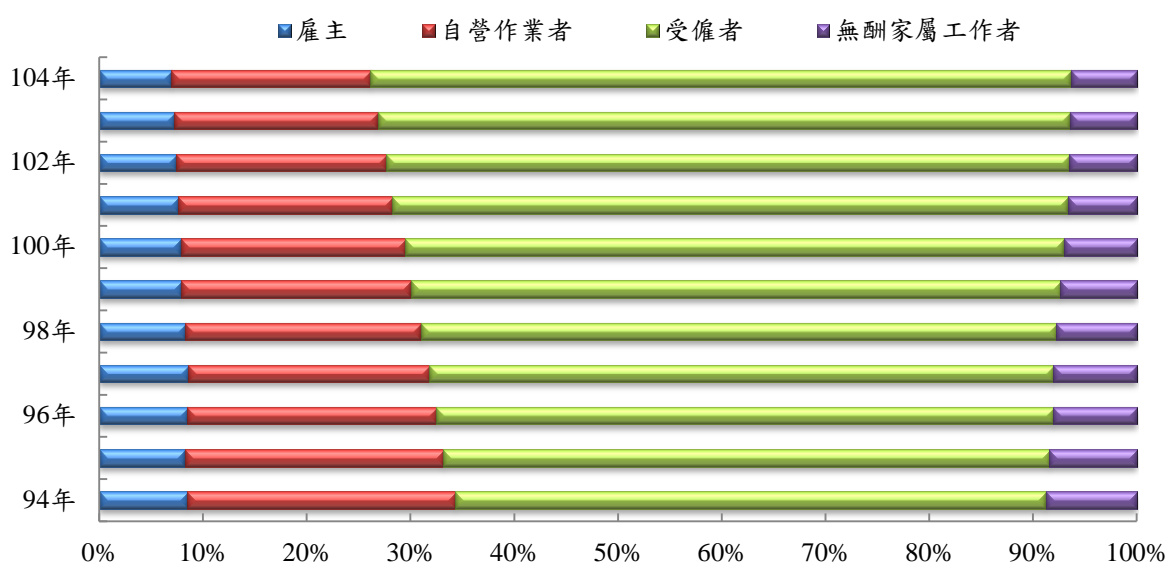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說明：各職業依據中華民國職業標準分類(第 6 次修訂)編製，以下各表同。

## 6.從業身分別

104 年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以受僱者占 67.52% 最高，其次為自營作業者占 19.18%。就年齡別觀察，受僱者所占比率隨著年齡之增加而遞減，雇主、自營作業者、無酬家屬工作者則隨年齡增加而遞增。就性別觀察，兩性均以受僱者為主，惟女性有較高比率從事無酬家屬工作（13.37%）。

圖 5、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結構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表 7、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結構 - 按性別、年齡別分

中華民國 104 年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雇主	自營 作業者	受僱者	受僱者		無酬家屬 工作者
					受政府 僱用者	受私人 僱用者	
總計	100.00	6.94	19.18	67.52	11.12	56.40	6.36
性別							
男	100.00	9.49	24.42	64.50	9.47	55.03	1.59
女	100.00	3.19	11.47	71.97	13.55	58.42	13.37
年齡別							
45~49 歲	100.00	5.52	13.69	75.51	11.92	63.59	5.28
50~54 歲	100.00	6.84	17.90	69.38	10.62	58.76	5.89
55~59 歲	100.00	8.03	22.55	62.10	10.75	51.35	7.33
60~64 歲	100.00	9.16	31.43	50.65	10.82	39.82	8.7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二)轉業情形及原因

根據 104 年 5 月「人力運用調查」資料顯示，中高齡就業者有 2.84% 曾在 103 年間轉業，其中轉換 1 次工作者占 2.57%、轉換 2 次者占 0.16%、轉換 3 次以上者占 0.11%。就年齡別觀察，60~64 歲就業移轉率為 1.53% 最低，45~49 歲就業移轉率 3.73% 最高；就轉業原因觀察，自願離職者占 62.45% (因為待遇不好者占 16.09%、想更換工作地點者占 14.98%)，非自願離職者占 32.38% (主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者占 18.08%)，自營作業者或雇主轉任其他工作占 4.65%，無酬家屬工作者轉任其他工作占 0.52%。

表 8、中高齡就業者 103 年轉業情形

單位：%

年齡別	總計	無轉業	有轉業	有轉業		
				一次	兩次	三次以上
總計	100.00	97.16	2.84	2.57	0.16	0.11
45~49 歲	100.00	96.27	3.73	3.22	0.37	0.13
50~54 歲	100.00	97.40	2.60	2.38	0.04	0.18
55~59 歲	100.00	97.47	2.53	2.39	0.09	0.05
60~64 歲	100.00	98.47	1.53	1.53	-	-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說明：就業移轉率係指 103 年間曾經轉換工作者占就業者之比率。

表 9、中高齡轉業就業者轉業原因

單位：%

離職轉換工作原因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b>總計</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b>自願離職轉換工作</b>	<b>46.78</b>	<b>58.60</b>	<b>56.09</b>	<b>57.26</b>	<b>62.45</b>
待遇不好	7.30	11.86	12.63	13.22	16.09
想更換工作地點	12.30	21.05	11.40	14.51	14.98
工作時間不適合	2.98	5.61	4.70	4.87	3.89
工作沒有保障	7.44	5.18	7.90	5.90	5.16
工作環境不良	4.78	5.73	6.66	5.33	9.93
學非所用	-	0.45	-	-	0.29
無前途	0.34	-	0.23	1.29	0.58
健康不良或傷病	2.42	4.48	2.61	3.34	6.55
女性結婚或生育	0.55	-	-	-	-
自願(含優惠)退休	3.42	1.68	4.48	3.11	1.63
想自行創業	3.69	1.87	4.41	3.86	2.76
其他	1.56	0.69	1.08	1.84	0.58
<b>非自願離職轉換工作</b>	<b>39.24</b>	<b>33.20</b>	<b>33.21</b>	<b>32.46</b>	<b>32.38</b>
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	16.35	16.02	17.69	20.76	18.08
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	12.32	9.37	9.46	5.73	6.06
工作場所整頓人事被資遣	3.05	4.81	1.51	0.75	3.56
女性結婚或生育	-	0.35	-	-	-
企業內部職務調動	5.70	1.96	4.06	4.56	2.12
屆齡退休	0.87	0.71	0.49	0.65	0.84
其他	0.93	-	-	-	1.71
<b>自營作業(或雇主)轉任其他工作</b>	<b>12.57</b>	<b>7.84</b>	<b>8.82</b>	<b>6.96</b>	<b>4.65</b>
<b>無酬家屬工作者轉任其他工作</b>	<b>1.41</b>	<b>0.36</b>	<b>1.88</b>	<b>3.32</b>	<b>0.52</b>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 (三)主要工作之經常性收入

104 年 5 月中高齡有酬就業者計 388 萬 9 千人，每月主要工作之經常性收入為 42,744 元，較 103 年 41,850 元增加 894 元（或 2.14%）。就行業別觀察，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64,609 元最高，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61,542 元次之，農林漁牧業 27,458 元最低；就職業別觀察，以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81,250 元最高，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24,378 元最低；就工時型態觀察，全日時間工作者占 96.53%、收入為 43,660 元，部分時間工作者則占 3.47%、收入為 17,420 元（所謂主要工作之經



常性收入，針對具 2 份以上工作者，僅採計主要工作之收入，而不含其他工作收入；且不含非經常性加班費、獎金、紅利等收入)。

表 10、中高齡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之經常性收入

每人主要工作之經常性收入		單位：元	
		42,744	
行業別	職業別		
農、林、漁、牧業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27,458	81,250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專業人員	46,565	65,809
製造業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41,569	49,835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事務支援人員	60,108	36,522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36,426	37,238
營造業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41,653	27,936
批發及零售業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42,214	37,968
運輸及倉儲業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42,277	33,141
住宿及餐飲業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36,221	24,378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b>工作時間</b>	61,542	
金融及保險業	全日時間工作者	58,798	43,660
不動產業	部分時間工作者	45,457	17,420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64,609	
支援服務業		28,278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		50,455	
教育服務業		53,147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		60,317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33,938	
其他服務業		33,15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 (四)主要工作之類別

104 年 5 月中高齡就業者從事部分時間、臨時性或人力派遣等非典型工作者有 29 萬 9 千人，較 103 年之 28 萬 6 千人增加 4.55%；其中從事部分時間工作者有 14 萬 4 千人、占 3.47%，從事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與部分時間工作者可能重疊）有 22 萬 1 千人、占 5.31%。就年齡別觀察，55~59 歲就業者中有 8.53% 從事非典型工作最高、45~49 歲 6.19% 最低。就性別觀察，女性從事非典型工作者占 9.22%，高於男性之 5.80%，主要係因為女性中有較高比重從事部分時間工作（占女性中高齡就業者之 5.43%，高於男性之 2.12%）。

表 11、中高齡就業者主要工作之類別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工作類型		工作時間		工作型態	
		部分時間、 臨時性或人 力派遣工作	非部分時間、 臨時性或人 力派遣工作	全日時間 工作	部分時間 工作	臨時性或 人力派遣 工作	非臨時性 或人力派 遣工作
總計	100.00	7.19	92.81	96.53	3.47	5.31	94.69
年齡別							
45~49 歲	100.00	6.19	93.81	97.21	2.79	4.66	95.34
50~54 歲	100.00	7.31	92.69	96.53	3.47	5.73	94.27
55~59 歲	100.00	8.53	91.47	95.69	4.31	5.82	94.18
60~64 歲	100.00	7.31	92.69	96.14	3.86	5.17	94.83
性別							
男	100.00	5.80	94.20	97.88	2.12	4.85	95.15
女	100.00	9.22	90.78	94.57	5.43	5.98	94.0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說明：由於「部分時間工作者」可能亦是「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故兩者合計可能高於整體「部分時間、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

### 三、失業狀況

#### (一)失業人數

104 年中高齡失業人數為 8 萬 4 千人，較 103 年減少 3 千人或 2.99%，與 10 年前比較則減少 2.18%，失業原因以「工作場所業務緊縮或歇業」占 52.02% 最多。

#### (二)失業率

104 年中高齡失業率為 1.99%，較 103 年減少 0.10 個百分點，與 10 年前比較則減少 0.80 個百分點。

##### 1、性別

104 年男性中高齡失業率為 2.32%，較 103 年減少 0.26 個百分點，較 10 年前減少 0.81 個百分點；女性失業率為 1.49%，較 103 年增加 0.13 個百分點，較 10 年前減少 0.68 個百分點。

##### 2、年齡別

中高齡失業率隨著年齡之增加而遞減，104 年 45~49 歲者失業率為 2.36%、50~54 歲降為 2.06%、55~59 歲更降為 1.76%、60~64 歲再降至 1.16%。

### 3、教育程度別

104 年大專及以上中高齡之失業率為 1.78%，低於高中(職)1.97%、國中及以下 2.22%。與 10 年前比較，大專及以上者減少 0.42 個百分點，高中(職)、國中及以下則分別減少 0.90、0.78 個百分點。

表 12、中高齡失業率

單位：%、百分點

年別	總計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男	女	45~49 歲	50~54 歲	55~59 歲	60~64 歲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94	2.79	3.13	2.17	2.89	2.91	2.63	2.08	3.00	2.87	2.20
100	2.64	3.19	1.75	2.99	2.66	2.44	1.57	2.99	2.83	1.93
101	2.31	2.80	1.54	2.55	2.35	2.14	1.69	2.69	2.46	1.64
102	2.25	2.69	1.57	2.59	2.26	2.15	1.32	2.68	2.16	1.82
103	2.09	2.58	1.36	2.37	2.12	2.04	1.23	2.49	2.00	1.74
104	1.99	2.32	1.49	2.36	2.06	1.76	1.16	2.22	1.97	1.78
104 年較 103 年增減百分點	-0.10	-0.26	0.13	-0.01	-0.06	-0.28	-0.07	-0.27	-0.03	0.04
104 年較 94 年增減百分點	-0.80	-0.81	-0.68	-0.53	-0.85	-0.87	-0.92	-0.78	-0.90	-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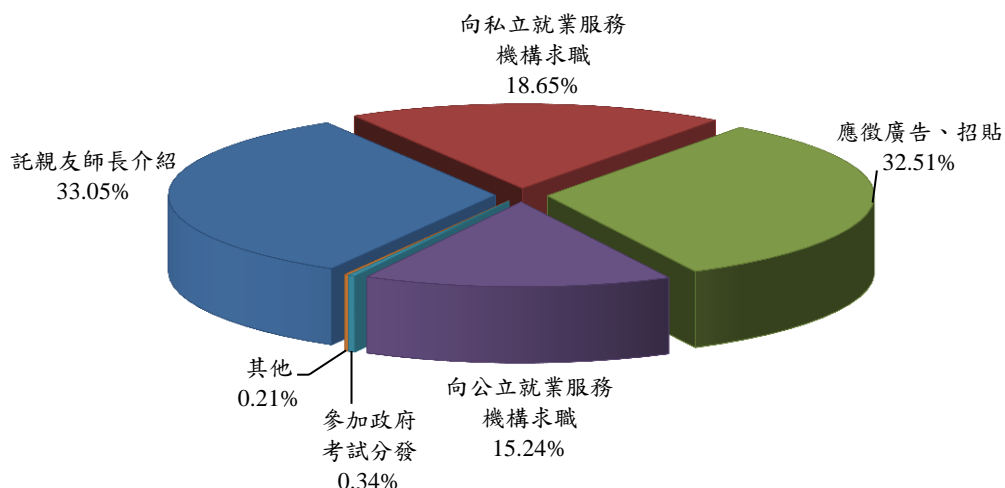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三)尋職方法

中高齡尋職者求職途徑以「託親友師長介紹」最多，占 33.05%；其次為「應徵廣告、招貼」占 32.51%，再次為「向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分別占 18.65%、15.24%。

圖 6、中高齡尋職者求職方法

中華民國 104 年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 (四)尋職困難原因

104年5月中高齡失業者有8萬2千人，其中大約3萬6千人在找尋工作過程中有工作機會但未去就業，其原因以「待遇太低」占42.14%最高；另有4萬6千人未曾遇有工作機會，尋職時所遭遇之困難以「年齡限制」占54.99%居多、「找不到想要的職業」占19.92%居次、再次為「待遇不符期望」占10.19%，年齡問題顯然是中高齡失業者尋職的最大障礙。

圖7、中高齡失業者有工作機會但未去就業之主要原因

中華民國104年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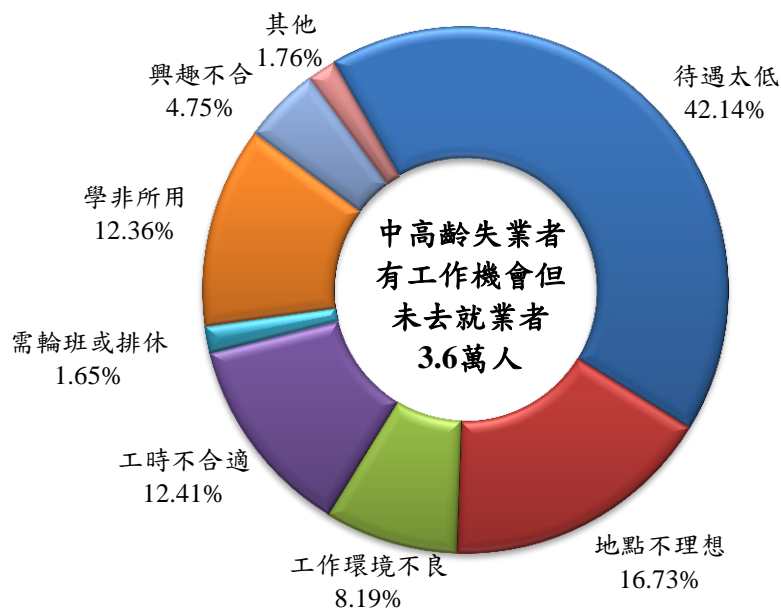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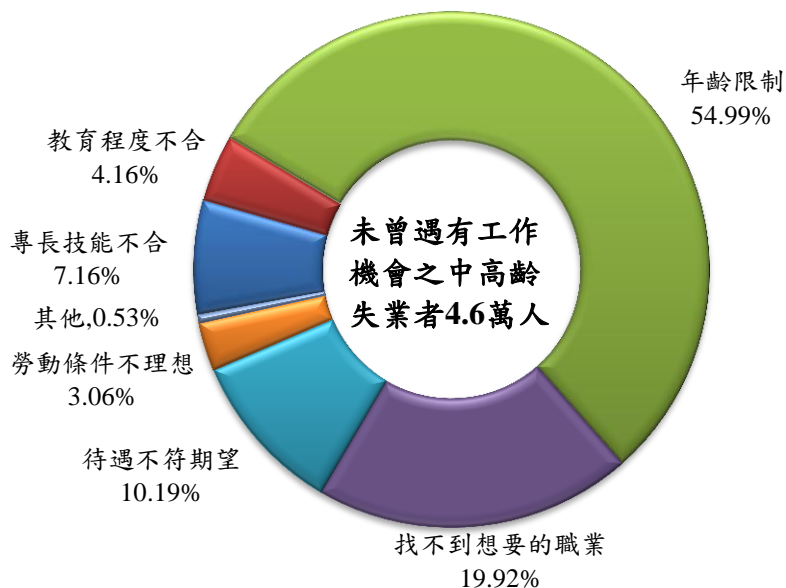


圖8、未曾遇有工作機會之中高齡失業者所遭遇之最主要困難

中華民國104年5月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 (五)希望待遇

104年5月中高齡失業者希望待遇平均為31,941元，約占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收入42,744元之74.73%。就性別觀察，男性失業者希望待遇平均為32,949元，高於女性之29,743元，分別占其有酬就業者平均主要工作收入46,456元、36,562元之70.93%及81.35%。

表 13、中高齡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收入與失業者希望待遇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單位：千人、元、%

性別	失業者		有酬就業者 主要工作收入 (2)	(1)/(2)×100%
	人數	平均希望待遇 (1)		
總計	82	31,941	42,744	74.73
男	56	32,949	46,456	70.93
女	26	29,743	36,562	81.3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 (六)希望職業

中高齡失業者約有5成1希望找尋生產操作性質之工作，以男性、國中及以下教育程度者所占比率較高；女性失業者有33.78%希望找尋事務支援工作，尚有24.61%屬意生產操作及勞力工。

表 14、中高齡失業者希望找尋職業之結構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民意代 表、主管及 經理人員	專業 人員	技術員及 助理專業 人員	事務支 援人員	服務及 銷售工 作人員	農林漁 牧業生 產人員	生產 操作及 勞力工
總計	100.00	5.10	6.70	6.95	16.83	12.77	0.65	51.00
性別								
男	100.00	4.38	5.69	7.10	9.05	9.73	0.94	63.11
女	100.00	6.67	8.92	6.63	33.78	19.40	-	24.61
年齡別								
45~49 歲	100.00	1.99	7.48	4.53	20.34	15.49	0.87	49.30
50~54 歲	100.00	6.24	10.35	11.24	21.03	7.78	-	43.35
55~59 歲	100.00	11.83	-	1.49	7.65	18.85	1.48	58.70
60~64 歲	100.00	-	3.05	17.08	-	2.34	-	77.54
教育程度別								
國中及以下	100.00	-	-	1.07	2.61	11.82	1.01	83.48
高中(職)	100.00	-	9.21	3.31	15.73	21.98	0.84	48.93
大專及以上	100.00	16.80	11.92	17.98	34.97	3.71	-	14.6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 四、非勞動力就業意願、不願就業原因

104年5月中高齡非勞動力有260萬2千人，其中無就業意願者占96.61%，而不願意就業的原因以「做家事」占34.28%最多，其次為「年紀較大(含退休，須達50歲)」占23.79%(60~64歲者占近6成)，再次為「家庭經濟尚可、不需外出工作」占20.50%(50歲以上者占近9成)。

按性別觀察，男性非勞動力計83萬6千人，無就業意願者79萬6千人(占95.17%)，主要有35萬9千人因「年紀較大」(占45.15%)、17萬9千人因「家庭經濟尚可、不需外出工作」(占22.46%)而不願意就業；女性非勞動力計176萬6千人，無就業意願者171萬9千人(占97.29%)，主因「做家事」者有85萬7千人(占49.84%)，由於「家庭經濟尚可、不需外出工作」者則有33萬7千人(占19.59%)。

表 15、中高齡非勞動力不願就業原因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單位：千人

項目別	總計	家庭經濟 尚可，不需 外出工作	照顧 家人	做家事	身心 障礙	健康不良 或傷病 (不含身 心障礙)	求學及準 備升學	在自家事 業幫忙	年紀較大 (含退休，須 達50歲)	其他
<b>總計</b>	<b>2,514</b>	<b>515</b>	<b>194</b>	<b>862</b>	<b>134</b>	<b>181</b>	<b>0</b>	<b>1</b>	<b>598</b>	<b>28</b>
<b>性別</b>										
男性	796	179	33	5	96	120	0	1	359	2
女性	1,719	337	161	857	38	60	-	0	239	27
<b>年齡別</b>										
45~49 歲	319	61	54	153	25	24	0	0	-	0
50~54 歲	523	104	50	209	42	43	-	0	69	6
55~59 歲	736	164	43	239	37	60	-	-	182	10
60~64 歲	936	186	45	262	30	54	-	-	347	1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